

等 別：三等考試

類 科：社會行政

科 目：社會工作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何謂行為主義？若應用在社會工作實務來處理案主的問題時，會有什麼限制？(25 分)
- 二、試問增權觀點 (empowerment perspective) 的專業關係之特色為何？試舉例說明此觀點之評估分析 (assessment) 和「介入行動」(intervention) 應如何進行？(25 分)
- 三、何謂身心障礙者的居家照顧服務及自立生活支持服務？請列表比較說明二者的服務內容、需求評估人員、評估重點以及服務提供人員。(25 分)
- 四、某國小五年級男童，經常逃家、偷竊、夜宿廢棄空屋，其單親爸爸白天須外出做工，晚上須照顧中風老母，無力管教。某日該男童被父親以鐵鍊拴腳一路拖到學校，向校長說：「叫社工處理，我沒有辦法管」。對此個案，政府部門的社會工作者可以提供何種協助？(25 分)